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4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45466000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3cf7jg		
建设项目名称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0--015谷物磨制；饲料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23747090067Y		
法定代表人（签章）	伍耀清		
主要负责人（签字）	钟庆生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钟庆生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地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6MA5F1LW581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曾超	06354443505440517	BH020934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曾超	全文编制	BH020934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1EW581

名称 深圳地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林顺发



成立日期 2018年03月16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街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A座25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全国统一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gsxt.gov.cn)查询、验证。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8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000468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6354443505440517
File No.:

姓名: 曾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2年1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6年05月14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8月10日
Issued 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曾旭

社保电话号: 2122749

身份证号: 440108197120857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地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23489

币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险				医疗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23489	4692.0	762.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0	3.44	22.00	10.00	1.72	
2025	02	20223489	4692.0	762.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0	3.44	22.00	18.60	1.72	
2025	03	20223489	4692.0	762.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	20.00	20.00	20.00	5.04	
合计			2280.32 1078.08				1009.95 403.98				101.01				22.35 20.00 51.32 14.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询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l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信息: (3391e82e238c7ce5)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补充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显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基数减半的, 属于未按规定申报收入。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23489

单位名称
深圳地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曾超（身份证件号码440103197212085711）郑重承诺：本人在深圳地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1EW581）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2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从业单位变更的
- 3.调离从业单位的
- 4.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 5.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 6.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 7.编制单位终止的
- 8.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5年11月7日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我单位对在深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承诺遵纪守法，廉洁自律，杜绝违法、违规、违纪的行为；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不采取恶性竞争或其他不正当手段承揽环评业务；自觉遵守环评机构管理的相关规定，维护行业形象和环评市场的健康发展；不进行妨碍环境管理正确决策的活动。

2、我单位对提交的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对评价内容和评价结论负责，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及相关导则编制。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因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造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的，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环评单位名称（公章）：深圳地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深圳地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1EW581）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 3.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 4.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 5.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 6.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 7.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深圳地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

5月7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深圳地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1EW581）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曾超（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6354443505440517，信用编号 BH020934），主要编制人员包括曾超（信用编号 BH020934）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深圳地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承 诺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我单位对提交的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2、我单位对本项目环评中公众参与的调查内容、对象及结果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如违反上述事项造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的，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3、我单位确认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风险事故防范措施，认可其评价内容与评价结论。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并保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事故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建设单位名称（公章）：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5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40
四、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7
六、结论	69
附表	70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70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四置图	
附图 3 项目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4 平面布置	
附图 5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6 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7 广东省环境管控单元图附图	
附图 8 广东省“三线一单”数据管理及应用平台截图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4 国土证	
附件 5 监测报告	
附件 6 环评批复和验收批复/意见	
附件 7 排污许可	
附件 8 生物质锅炉方案（部分）	
附件 9 总量来源复函	
附件 10 工程师现场勘查照片	
附件 11 原项目相关现场照片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		
地理坐标	(116度 9分 33.836 秒, 24度 47分 4.305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329 其他饲料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 饲料加工 1323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5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4727（新增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为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紧跟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		

	建设单位计划对设备进行升级改造,淘汰部分不适用的设备,增设部分设备,提高配料效率,达到年产 350000t 饲料,同时,增设一台 4t/h 的生物质锅炉以满足对能源的需求。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按第 1 号修改单修订)及《2017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配合饲料:猪配合饲料、蛋禽配合饲料、肉禽配合饲料、水产配合饲料、反刍动物配合饲料、其他配合饲料,列入 1329 其他饲料加工”,因此本改扩建项目属于 C1329 其他饲料加工; 对照国家和地方主要的产业政策,《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的决定》、《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经核实本改扩建项目并不属于限制类或淘汰类,属允许类项目,其选用的设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因此,本改扩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政策。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改扩建项目属于“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15-谷物磨制 131*;饲料加工 132*-年加工 1 万吨及以上的”应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综上所述,本改扩建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的规定。 2、选址合理性分析 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本改扩建项目厂区为综合用地(附件 4),本改扩建项目属于饲料加工项目,选址范围内不属于基本农田保护区、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區、自然保护区等区域。项目周边具有水、电等供应有保障,交通便利等条件,运营期间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改扩建项目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得到有效控制,从环保角度分析,改扩建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	--

3、与环境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

(1) 空气环境：改扩建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不在大气一类功能区。改扩建项目所在位置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其它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扩建项目运行过程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不对周边大气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符合区域空气环境功能区划分要求。

(2) 地表水环境：改扩建项目所在区域为榕江北河（汤西-汤南段），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14号）、《丰顺县环境保护规划（2011-2020）》，榕江北河（汤西-汤南段）水体功能属“综”类型，水质现状为Ⅲ类水，水质目标为Ⅲ类管理、Ⅱ类控制，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本改扩建项目营运期间产生锅炉排水，属于清净下水，排放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无生产废水，无新增生活污水，对附近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水环境规划的要求。

(3) 声环境：根据丰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丰顺县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的通知（丰府办〔2022〕10号）中的声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为2类声环境功能区。选址周围无国家、省、市、区重点保护的文物、古迹、无名胜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符合声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4、与《梅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相符性分析

表 1-1 本改扩建项目与《梅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相符性分析表

序号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建立健全“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实施分级分类管控。优先保护生态空	本改扩建项目所在区域	相符

		间,生态保护红 线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要求实施强制性保护,一般 生态空间以维护生态系统功能为主,限制大规模、 高强度的工业和城镇建设。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全面 加强水源涵养,强化源头控制,禁止新建排污口, 严格防范水源污染风险,切实保障饮用水安全。大 气环境优先保护区实施严格保护,禁止新建、扩建 大气污染物排放工业项目。强化面上共抓保护、点 上高效开发的发展导向,加快构建生态型、组团式 空间格局,合理引导常住人口向中心城区及城镇转 移,推动中心城区、县城、中心镇以及重大发展平 台集聚开发。优化总量分配和调控机制,重点污染 物排放总量指标优先向重点工业园区、重点建设项目倾斜, 推动各类资源要素向中心城区、 县城区、 高新区等重点区域集聚。	属于梅州市一般管控单元,不属于优先保护区。	
	2	强化对重点监管单位污染防治,根据排污许可申请 与核发的统一部署,将土壤污染防治相关责任和义 务纳入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排污许可证,建立纳 入名录—污染防治—监测评估—风险管控(治理修 复)—关闭/退出的全过程监督管理体系。充分完 善及应用全市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成果,建立县域土 壤污染状况调查数据更新完善机制,以削减土壤污 染存量和遏制土壤污染增量为导向,加强受污染农 用地周边企业、高关注度企业地块、土壤污染重点 监管单位监管,限期关闭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构筑 物等,有效降低土壤污染输入。在永久基本农田保 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地、学校、医 疗和养老机构等敏感区周边,不得新建涉重金属、 多环芳烃类等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企业。制定土壤 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清单,要求企业建立土壤污染隐 患排查制度,持续有效防止有害有毒物质渗漏、流 失、扬散。严	本改扩建项目不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敏感区内;从事的行业为“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谷物磨制 131*; 饲料加工 132*, 含发酵工艺的;年加工 1 万吨及以上的”不属于涉重金属、多环芳 烃 类等持久性有机污 染物。	相 符

		格执行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标准,推进 涉重金属行业企业重金属减排, 动态更新涉重金属 等重点行业企业全口径清单。以有色金属采选、冶 炼等行业为重点, 支持企业提标改造, 严控土壤和 地下水新增污染。		
	3	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排污许可制度, 推行环境监测设 备强制检定, 推动将在线监测数据作为执法依据, 加大超标处罚和联合惩戒力度。建立超标排放企业 整改台账, 将企业超标排放问题及整改情况向社会 公开, 实行清单化管理和销号制度, 确保整改到位。	现有项目已进行国家排污许可登记;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数据达标排放。	相符
	4	“专栏 7 大气环境治理重点任务” 丰顺县: 加强电子电路行业 VOCs 减排; 钢铁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	本改扩建项目不属于电子电路行业、钢铁企业。	相符
	5	加强对固体废物鉴别、收集、贮存、运输、污染控 制、经营许可、处理处置全过程的监督管理。以产 生、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监管为重点, 规范 落实危险废物管理转运联单等相关收运管理制度, 完善危险废物监管体制机制。组织开展尾矿库、废 石场、煤矸石场和冶炼废渣场等环境安全隐患排 查, 及时推进隐患治理和防控。组织开展废弃危险 化学品风险点、危险源排查管控, 建立危险化学品 环境风险防控体系。提升固体废物处置全过程监管 能力, 依托“互联网+”, 加强固体废物流向监控。结合监管网络平台建设, 借助物联网、卫星遥感等 信息化手段, 逐步建立“能定位、能查询、能跟踪、 能预警”的固体废物全过程监管信息数据库。	本改扩建项目加强对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等过程的监督管理, 妥善处理各类工业固体废物。	相符

	5、与《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符性 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项目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本改扩建项目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相符性分析表 <table><tr><th>类别</th><th>要求</th><th>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tr><td>全省总体管控要求</td><td>——区域布局管控要求。优先保护生态空间，保育生态功能。持续深入推进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按照“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调整优化产业集群发展空间布局，推动城市功能定位与产业集群发展协同匹配。积极推进电子信息、绿色石化、汽车制造、智能家电等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转型升级，加快培育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数字创意等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全面提升产业集群绿色发展水平。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地区布局，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入园集中管理。依法依规关停落后产能，全面实施产业绿色化改造，培育壮大循环经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新建项目需符合环境质量改善要求。加快推进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全面实施燃煤锅炉、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改造和工业园区集中供热，积极促进用热企业向园区集聚。优化调整交通运输结构，大力发展“公转铁、公转水”和多式联运，积极推进公路、水路等交通运输燃</td><td>本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为饲料生产项目，不属于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td><td>符合</td></tr></table>	类别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全省总体管控要求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优先保护生态空间，保育生态功能。持续深入推进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按照“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调整优化产业集群发展空间布局，推动城市功能定位与产业集群发展协同匹配。积极推进电子信息、绿色石化、汽车制造、智能家电等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转型升级，加快培育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数字创意等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全面提升产业集群绿色发展水平。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地区布局，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入园集中管理。依法依规关停落后产能，全面实施产业绿色化改造，培育壮大循环经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新建项目需符合环境质量改善要求。加快推进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全面实施燃煤锅炉、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改造和工业园区集中供热，积极促进用热企业向园区集聚。优化调整交通运输结构，大力发展“公转铁、公转水”和多式联运，积极推进公路、水路等交通运输燃	本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为饲料生产项目，不属于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	符合
类别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全省总体管控要求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优先保护生态空间，保育生态功能。持续深入推进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按照“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调整优化产业集群发展空间布局，推动城市功能定位与产业集群发展协同匹配。积极推进电子信息、绿色石化、汽车制造、智能家电等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转型升级，加快培育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数字创意等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全面提升产业集群绿色发展水平。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地区布局，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入园集中管理。依法依规关停落后产能，全面实施产业绿色化改造，培育壮大循环经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新建项目需符合环境质量改善要求。加快推进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全面实施燃煤锅炉、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改造和工业园区集中供热，积极促进用热企业向园区集聚。优化调整交通运输结构，大力发展“公转铁、公转水”和多式联运，积极推进公路、水路等交通运输燃	本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为饲料生产项目，不属于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	符合						

		料清洁化，逐步推广新能源物流车辆，积极推动设立“绿色物流”片区。		
		——能源资源利用要求。积极发展先进核电、海上风电、天然气发电等清洁能源，逐步提高可再生能源与低碳清洁能源比例，建立现代化能源体系。科学推进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格控制并逐步减少煤炭使用量，力争在全国范围内提前实现碳排放达峰。依法依规强化油品生产、流通、使用、贸易等全流程监管，减少直至杜绝非法劣质油品在全省流通和使用。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把水资源作为刚性约束，以节约用水扩大发展空间。落实东江、西江、北江、韩江、鉴江等流域水资源分配方案，保障主要河流基本生态流量。强化自然岸线保护，优化岸线开发利用格局，建立岸线分类管控和长效管护机制，规范岸线开发秩序；除国家重大项目外，全面禁止围填海。落实单位土地面积投资强度、土地利用强度等建设用地控制性指标要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推动绿色矿山建设，提高矿产资源产出率。积极发展农业资源利用节约化、生产过程清洁化、废弃物利用资源化等生态循环农业模式。	本改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中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即锅炉排水），属于清净下水，排放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实施重点污染物②总量控制，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优先向重大发展平台、重点建设项目、重点工业园区、战略性产业集群倾斜。加快建立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聚焦重点行业和重点区域，强化环境监管执法。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或未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区域，新建、改建、扩建项目重点污染物实施减量替代。重	本改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中产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即锅炉排水），属于清净下水，排放到项目	相符

		金属污染重点防控区内，重点重金属排放总量只减不增；重金属污染物排放企业清洁生产逐步达到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实施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改造，火电及钢铁行业企业大气污染物达到可核查、可监管的超低排放标准，水泥、石化、化工及有色金属冶炼等行业企业大气污染物达到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深入推进石化化工、溶剂使用及挥发性有机液体储运销的挥发性有机物减排，通过源头替代、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实施反应活性物质、有毒有害物质、恶臭物质的协同控制。严格落实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区要求。优化调整供排水格局，禁止在地表水Ⅰ、Ⅱ类水域新建排污口，已建排污口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量。加大工业园区污染治理力度，加快完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及配套工程建设，建立健全配套管理政策和市场化运行机制，确保园区污水稳定达标排放。 加快推进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提质增效，因地制宜治理农村面源污染，加强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强化陆海统筹，严控陆源污染物入海量。	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本改扩建项目产生的工艺废气主要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等，改扩建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改扩建项目所需的污染物总量由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划拨，已取得总量来源复函，见附件9。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加强东江、西江、北江和韩江等供水通道干流沿岸以及饮用水水源地、备用水源环境风险防控，强化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风险协同防控，建立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重点加强环境风险分级分类管理，建立全省环境风险源在线监控预警系统，强化化工企业、涉重金属行业、工业园区和尾矿库等重点环境风险源的环境风险防控。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依法划定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规范受污染建设用地地块再开发。全力避免因各类安全事故（事件）引发	本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不属于东江、西江、北江和韩江等供水通道干流沿岸以及饮用水水源地、备用水源。本改扩建项目配备必备的消防	

		的次生环境风险事故（事件）。	应急工具等，建立健全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在采取有关措施的情况下，可将本改扩建项目事故风险降到最低。	
		“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 1.珠三角核心区。 2.沿海经济带—东西两翼地区。 3.北部生态发展区。	本改扩建项目位于梅州市丰顺县，属于北部生态发展区	/
	“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 - 北部生态发展区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大力强化生态保护和建设，严格控制开发强度。重点加强南岭山地保护，推进广东南岭国家公园建设，保护生态系统完整性与生物多样性，构建和巩固北部生态屏障。引导工业项目科学布局，新建项目原则上入园管理，推动现有工业项目集中进园。推动绿色钢铁、有色金属、建筑材料等先进材料产业集群向规模化、绿色化、高端化转型发展，打造特色优势产业集群，积极推动中高时延大数据中心项目布局落地。科学布局现代农业产业平台，打造现代农业与食品产业集群。严格控制涉重金属及有毒有害污染物排放的项目建设，新建、改建、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的项目应明确重金属污染物总量来源。逐步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	本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不属于南岭山地区域，不涉及重金属重点行业；项目采用的天然气、生物质锅炉采用高效除尘设备、脱硫脱硝设备，不属于高污染燃料。	相符
		——能源资源利用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能源结构，鼓励使用天然气及可再生能源。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每小时 35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原则	本改扩建项目利用蒸汽发生器（以天然气/生物质	相符

		上不再新建小水电以及除国家和省规划外的风电项目，对不符合生态环境要求的小水电进行清理整改。严格落实东江、北江、韩江流域等重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保障目标。推动矿产资源开发合理布局和节约集约利用，提高矿产资源开发项目准入门槛，严格执行开采总量指标管控，加快淘汰落后采选工艺，提高资源产出率。	为燃料)提供热能，不属于风电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在可核查、可监管的基础上，新建项目原则上实施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等量替代。北江流域严格实行重点重金属污染物减量替代。加快镇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因地制宜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加强养殖污染防治，推动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或资源化利用。加快推进钢铁、陶瓷、水泥等重点行业提标改造（或“煤改气”改造）。加快矿山改造升级，逐步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凡口铅锌矿及其周边、大宝山矿及其周边等区域严格执行部分重金属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相关规定。	本改扩建项目不涉及排放重点重金属污染物，产生的工艺废气主要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等，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强化流域上游生态保护与水源涵养功能，建立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保障饮用水安全。加快落实受污染农用地的安全利用与严格管控措施，防范农产品重金属含量超标风险。加强尾矿库的环境风险排查与防范。加强金属矿采选、金属冶炼企业的重金属污染风险防控。强化选矿废水治理设施的升级改造，选矿废水原则上回用不外排。	本改扩建项目不在饮用水源保护范围内。	相符
	环境管控单元	执行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要求。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引导产业科学布局，合理控制开发强度，维护生态环境	根据广东省环境管控单元图，改扩建	相符

	总体 管控 要求 - 一 般管 控单 元	功能稳定。	项目所在地 属于一般管 控单元; 项目 加强周边环 境绿化以减 轻对环境的 影响。	
	6、与《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梅市府〔2021〕14 号）相符性 本改扩建项目为饲料加工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根据广东省“三线一单”应用平台，项目所在地属于丰顺县一般管控单元范围内，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 ZH44142330001，改扩建项目与《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梅市府〔2021〕14 号）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根据附图8，项目位于园区型重点管控单元范围内，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4140220001。

表 1-3 改扩建项目与《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梅市府〔2021〕14 号）的相符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分类	要素细类
		省	市	区		
ZH44142330001	丰顺县一般管控单元	广东省	梅州市	丰顺县	一般管控单元	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优先保护区、水环境一般管控区、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一般生态空间
管控维度	与项目相关的管控要求					项目相符性分析
区域布局管控	1-1.【产业/鼓励引导类】重点发展电声电子、机电制造、饲料加工等产业。提升电声产业集群，打造全国电声产业基地。依托丰顺隍潮客小镇积极发展温泉旅游业、特色农业。依托莲花山脉八乡山等地区特色，鼓励在红线外的区域合理发展以山水生态旅游为主的景区经济，打造有特色、有品位的生态旅游业。 1-2.【产业/综合类】单元内新建项目应符合现行有效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等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1-3.【生态/禁止类】单元内的生态保护红线按照《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进行管控，其中自然保护区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1-4.【生态/限制类】单元内一般生态空间内在不影响主导生态功能的前提下，可开展国家和省规定不纳入环评管理的项目建设，以及生态旅游、畜禽养殖、基础设施建设、村					1-1.本改扩建项目属于饲料加工行业，属于允许建设类产业。 1-2.本改扩建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等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1-3.本改扩建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1-4.本改扩建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一般生态空间。 1-5.不涉及。 1-6.不涉及。

	庄建设等人为活动；一般生态空间内的人工商品林，允许依法进行抚育采伐和树种更新等经营活动。 1-5.【生态/综合类】广东韩山森林公园应按照《广东省森林公园管理条例》的相关要求进行管理。 1-6.【水/禁止类】严禁在榕江北河流域内新、扩建畜禽养殖场，防止畜禽养殖场偷排、乱排等违法违规现象的发生。 1-7.【水/禁止类】丰顺县城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二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1-8.【大气/禁止类】单元内梅州丰顺兵营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等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该区内禁止新建、扩建大气污染物排放工业项目（国家、省和市规定不纳入环评管理的项目除外）。 1-9.【大气/限制类】单元内部分区域涉及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该区内严格限制新建钢铁、燃煤燃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以及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 1-10.【大气/限制类】单元内部分区域涉及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该区内严格限制新建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项目，大力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限制新建、扩建氮氧化物、烟（粉）尘排放较高的建设项目。	1-7.本改扩建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 1-8.本改扩建项目不涉及丰顺兵营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等区域，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 1-9.本改扩建项目不属于大气环境受体敏感 重点管控区。 1-10.本改扩建项目不属于大气环境受体敏感 重点管控区。
能源资源利用	2-1.【水资源/综合类】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水资源管理用水总量、用水效率、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 2-2.【固废资源/综合类】榕江北河范围内规模化畜禽养殖粪便 100%综合利用。	2-1.本改扩建项目区域内水资源较充足，资源消耗量没有超出资源。 2-2.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	3-1.【水/综合类】单元内现有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配套建设粪便污水贮存、处	3-1.不涉及。

控	理与利用设施；散养密集区要实行畜禽粪便污水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 3-2.【固废/鼓励引导类】鼓励养殖场/户按照畜禽粪污还田利用的有关标准和要求，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3-3.【其他/综合类】单元内涉及表面处理工序的企业应加强废水、废气等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营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2.不涉及。 3-3.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控	4-1.【风险/综合类】榕江北河流域的工业企业应当定期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健全风险防控措施，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 4-2.【水/综合类】加强与揭阳市（榕江北河）的协调联动，共同推进跨界河流污染联防联控。	4-1.项目定期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健全风险防控措施。 4-2.不涉及。

综上所述，本改扩建项目的建设《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梅市府〔2021〕14 号）是相符的。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由来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地理坐标：东经 116°9'33.836"，北纬 24°47'4.305"，详见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现有项目主要为饲料加工项目，年生产饲料 30 万吨。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在 2012 年 6 月 25 日编制了《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项目》，并获得批复（丰环审[2012]35 号）；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3 月 31 日获得《关于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建设项目后评价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丰环审[2016]10 号）；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9 月 26 日获得《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丰环验[2017]26 号）；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11 月 22 日取得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4414232017000042）；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在 2019 年 11 月 29 日编制了《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饲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获得批复（丰环审[2019]53 号）；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在 2020 年 1 月 18 日取得《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饲料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验收意见》并通过验收；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在 2020 年 5 月 14 日在网上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以上环保手续详见附件 6 和附件 7，环保手续如下表所示。

表 2-1 原有项目主要发展历程及环保手续履行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文件名称	环评时间	环评批文	批复单位	验收文件名称	验收时间
1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项目	2012 年 6 月 25 日	丰环审[2012]35 号	丰顺县环境保护局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丰环验[2017]26	2017 年 9 月 26 日
2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建设项目后评价	2016 年 3 月 31 日	丰环审[2016]10 号	丰顺县环境保护局		

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表				号)	
3	广东排污许可证	2017 年 11 月 22 日	编号: 4414232017000042	丰顺县环境保护局	/	/
4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饲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9 年 11 月 29 日	丰环审[2019]53 号	丰顺县环境保护局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饲料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验收意见	2020 年 1 月 18 日
5	国家排污许可证（登记）	2020 年 5 月 14 日	证书编号: 91441423747090067Y005W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	/	

现该公司因企业发展需要，拟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改扩建，由原饲料生产 30 万吨/年扩建至饲料生产 35 万吨/年，对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增加设备的数量 and 生产能力以满足产能需求，并增设一台的 4t/h 生物质锅炉。因此。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充分利用公司资金、运营、专家整合等优势，进行改扩建，改扩建项目在原址建设，不新增建设用地。项目总占地面积 4727m²，总建筑面积 5166m²，主要建筑包括原料仓、主车间、成品仓、圆筒仓等其他建筑。本次改扩建项目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50 万元，扩建完成后，全厂总投资达 4000 万元，环保投资 160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 1 月 1 日）中的有关规定，建设项目必须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 1 月 1 日），本改扩建项目属于“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15、谷物磨制 131*；饲料加工 132*；含发酵工艺的；年加工 1 万吨及以上的”项目类别，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故本改扩建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委托，我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

工作，并形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1) 项目四至情况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6°9'33.836"，北纬 24°47'4.305"。项目东面为喇叭厂和竹林，西面为竹林，南面为温氏总部区域，北面为竹林，详见附图 2 项目四至图及项目四至照片。

(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显示，本次改扩建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占地面积 4727 平方米，建筑面积 5166 平方米。本改扩建项目在现有生产车间布局作相应调整，无新增占地面积。本次改扩建后，项目主要组成详细表 2-2。

表 2-2 改扩建前后项目主要建筑物用途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现有项目	改扩建项目	改扩建后全厂
主体工程	生产主车间	占地面积为642m ² ，共1层，主要放置生产线1#和生产线2#	在现有的基础上，增加和淘汰相关设备，部分设备设置在原料仓中（约占用面积360m ² ），具体设备可见主要设备清单和厂区平面图	占地面积为1002m ² ，共1层，增加和淘汰相关设备，具体设备可见主要设备清单和厂区平面图
公用工程	供水	新鲜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供水量约1480.468m ³ /a	新鲜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供水量约676.688m ³ /a	改扩建后新鲜用水量为2157.156m ³ /a
	排水	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即锅炉排水）为清净下水，排放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	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即锅炉排水）为清净下水，排放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生	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即锅炉排水）为清净下水，排放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

			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活污水经三级化	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电，年用电量为600万kW·h	增加用电量为300万kW·h	扩建后项目年用电量900万kW·h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系统	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产生量：437.988t/a）为清净下水，排放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产生量：847.8t/a）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新增：551.088t/a）为清净下水，排放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无新增生活污水	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为清净下水（产生量：989.076t/a），排放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产生量：847.8t/a）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废气处理系统	1、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由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天然气锅炉产生的废气经排气筒直接排放	1、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由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生物质锅炉产生的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布袋除尘+钠碱法”处理后排气筒35米排放	1、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由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天然气锅炉产生的废气经排气筒直接排放。 3、生物质锅炉产生的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布袋除尘+钠碱法”处理后排气筒35米排放
		设备噪声防治设施	原项目噪声防治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	本改扩建项目噪声防治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	扩建前后项目噪声防治措施保持不变
		一般固体废物堆放区	地面硬化处理	地面硬化处理	不变
	辅助工程	锅炉房	天然气锅炉	生物质锅炉	天然气锅炉和生物质锅炉
		配电房	位于厂区右上角	依托现有	不变

	原料仓	两个区域，分别位于厂区左边和南边	依托现有	不变
	成品仓	位于厂区的右边	依托现有	不变
依托工程	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不新增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占地面积 4727m²，建筑面积 5166m²，包括原料仓、主车间、成品仓、圆筒仓等其他建筑（详见表 2-3）。

表 2-3 项目建筑一览表

名 称	层 数	栋 数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建筑结构
主车间	1	1	1002	1480	钢结构
原料仓 1#	1	1	400	420	土混、钢结构
原料仓 2#	1	1	1230	1230	钢结构
成品库	1	1	900	880	土混
维修房	1	1	35	50	土混
立筒仓	1	5	500	416	钢结构
油罐区	1	1	47	38	土混
编织袋仓库	1	1	100	120	土混
锅炉房	1	1	317	300	钢结构
门卫	1	1	50	48	土混
其他	1	/	146	184	/
合计	/	/	4727	5166	/

（3）总平面布置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次改扩建项目不新建厂房，主要利用现有厂房，厂房功能划分稍有改动，部分设备设置在原料仓中（约占用面积 360m²）占用的地方纳入到主车间中，其他区域功能基本不变，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4。

(4) 项目产品方案

改扩建前，年生产饲料量为 30 万吨，改扩建后项目年生产饲料量为 35 万吨。

(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次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4。

表 2-4 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年消耗量（吨/年）			储存的位置	包装规格
		现有项目	扩建量	扩建后全厂		
1	玉米（通用）	90000	15000	105000	圆筒仓	1500T/个
2	饲料油	9000	1500	10500	油罐	60T/个
3	豆粕	24000	4000	28000	圆筒仓	100T/个
4	玉米蛋白粉	15000	2500	17500	平仓	50kg/包
5	高粱	45000	7500	52500	圆筒仓	1500T/个
6	面粉	12000	2000	14000	平仓	25kg/包
7	棉粕	15000	2500	17500	平仓	50kg/包
8	葵花籽粕	9000	1500	10500	圆筒仓	1500T/个
9	菜粕	15000	2500	17500	圆筒仓	1500T/个
10	石粉	3000	500	3500	平仓	50kg/包
11	棕榈仁粕	6000	1000	7000	平仓	50kg/包
12	小麦	45000	7500	52500	圆筒仓	1500T/个
13	黄豆粉	3000	500	3500	平仓	50kg/包
14	氯化钠	1200	200	1400	平仓	50kg/包
15	磷酸氢钙	600	100	700	平仓	50kg/包
16	氨基酸	6000	1000	7000	平仓	25kg/包
17	预混料	1200	200	1400	平仓	25kg/包

(6) 项目主要设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次改扩建项目生产设备变更情况见表 2-5

表 2-5 本次改扩建前后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增减量	扩建后全厂
1	生产线 1#	时产 15 吨配合饲料生产线	15 吨	1 套	0	0	1 套
2		豆粕粉碎机	SFSP56*40	1 台	0	0	1 台
3		玉米粉碎机	TDSDF10	1 台	0	0	1 台
4		粉碎机（膨化）	SFSP56*36	1 台	0	1 台	0
5		电子配料秤	1000----	1 台	0	0	1 台
6		卧室混合机	1000----	1 台	0	1 台	0
7		制粒机	SZLH400	2 台	0	2 台	0
8		逆流冷却器	TDNLL20-20	1 台	0	1 台	0
9		脉冲布袋除尘	TDMCa25	2 套	0	0	2 套
10		破碎机	SSLG30*180	0	1 台	1 台	1 台
11		分配器	TDSSP4-250	0	1 台	1 台	1 台
12		配料仓	共 38 立方	0	1 台	1 台	1 台
13		箱式脉冲除尘器	TDMCa24	0	1 台	1 台	1 台
14		配料称	TDPLC300	0	1 台	1 台	1 台
15		双轴桨叶式混合机	SSHJ2d	0	1 台	1 台	1 台
16		油脂后喷涂	HHYZP500	0	1 台	1 台	1 台
17		制粒机	CPM3020-7	0	3 台	3 台	3 台
18		二次预混线	20 批次	0	1 套	1 套	1 套
19		双轴匀质熟化器	STZW70x2	0	1 台	1 台	1 台
20		立式砂辊麦仁剥皮机	MLS51	0	1 台	1 台	1 台
21	生产线 2#	时产 15 吨配合饲料生产线	15 吨	1 套	0	0	1 套
22		脉冲除尘器	TDGSS.250	2 套	0	0	2 套

	23		永磁筒	TDSCY.30	4 台	0	0	4 台
	24		提升机	TDTG.40/19	5 台	0	0	5 台
	25		刮板机	TDGSS.250	7 台	0	0	7 台
	26		粉碎机	TDWF.137*60	1 台	0	0	1 台
	27		配料螺旋	TDWLSS.200	16 台	0	0	16 台
	28		配料秤	1T	2 台	0	0	2 台
	29		混合机	TDYHS.3.0	1 台	0	0	1 台
	30		调制器	TDTZ.550*3000	2 台	0	0	2 台
	31		制粒机	CPM3020--7	1 台	0	0	1 台
	32		冷却器	TDYLL.24*24	1 台	0	0	1 台
	33		刹克龙	TDDSKL.150	1 台	0	0	1 台
	34		包装称	TDZDCS.50	1 台	0	0	1 台
	35		机器人	沃迪	1 台	0	0	1 台
	36		油脂后喷涂	HHYZP500	0	2 台	0	2 台
	37		制粒机	CPM3020-7	0	2 台	0	2 台
	38		二次预混线	20 批次	0	1 套	0	1 套
	39		双轴匀质熟化器	STZW70x2	0	2 台	0	2 台
	40		立式砂辊麦仁剥皮机	MLS51	0	1 台	0	1 台
	41	生产 线 1# 和 2# 的公 用设 备	时产 20 吨粉碎生 产线	TDFSD137x60	0	1 台	1 台	1 台
	42		箱式脉冲除尘器	TDMCa72	0	1 台	1 台	1 台
	43		豆粕仓	4m×4m×H10m	0	18 个	18 个	18 个
	44		脉冲除尘器	LNGM60	0	3 台	3 台	3 台
	45		液压翻板	100 吨	0	1 台	1 台	1 台
	46		粉碎机	SFSP72*60F	0	1 台	1 台	1 台
	47		粉碎机 63-90	90kw	0	1 台	1 台	1 台
	48	生物质锅炉		4t/h	0	1 台	1 台	1 台
	49	天然气锅炉		4t/h	1 台	0	0	1 台

50	软水处理设施	RO-4000L	0	1 台	1 台	1 台
51	软水处理设施	/	1 台	0	0	1 台
52	空压机	EAS30J/8	2 台	0	0	2 台
53	空压机	WX1240944	1 台	0	0	1 台
注：现有环评漏填空压机的台数，本次环评加以补充完善。						

（7）工作制度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扩建前，项目工作人员60人，均不在厂内吃住，年工作天数314天，每天工作8小时。

扩建后，项目不新增工作人员，均不在厂内吃住，年工作天数314天，每天工作12小时。

（8）公用工程

1）公建配套情况

本次改扩项目相关配套设施主要依托现有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的相关设施，包括：供配电、供水、生活垃圾堆放点、一般固体废物堆放区等。

2）给排水

①给水

现有项目和改扩建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供给，用水类型包括软水锅炉用水、员工生活用水。

A、锅炉用水

现有项目设置一台4t/h的天然气锅炉，工作时间为314d/a，每天工作8小时，故循环用水量为 $4 \times 314 \times 8 = 10048 \text{t/a}$ ，锅炉水循环过程钟存在损耗，根据《锅炉设计标准》(GB50041-2020)，补充量宜为循环水量的 1%，故本改扩建项目锅炉损耗为 $0.32 \text{m}^3/\text{d}$ （ $100.48 \text{m}^3/\text{a}$ ），因改扩建前锅炉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即锅炉排水）为 437.988t/a （ 1.395t/d ），故锅炉的补水量为 538.468t/a （ 1.715t/d ）。

改扩建项目增设一台4t/h的生物质锅炉，工作时间为314d/a，每天工作7小时，故循环用水量为 $4 \times 314 \times 7 = 8792 \text{m}^3/\text{a}$ （ $28 \text{m}^3/\text{d}$ ），锅炉水循环过程钟存在损耗，根据《锅炉设计标准》(GB50041-2020)，补充量宜为循环水量的 1%，故本改扩建项目生物质锅炉补充水量为 $0.28 \text{m}^3/\text{d}$ （ $87.92 \text{m}^3/\text{a}$ ），因改扩建前锅炉污水+软化处

理废水（即锅炉排水）为 $576.72\text{m}^3/\text{a}$ （ $1.837\text{m}^3/\text{d}$ ），故锅炉的补水量为 664.64t/a （ 2.117t/d ）。

B、生活用水

现有项目工作人员 60 人，根据企业原环评（丰环审[2019]53 号），现有项目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847.8\text{m}^3/\text{a}$ （ $2.7\text{m}^3/\text{d}$ ），水生活用水排水系数按 0.9 计，则现有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942\text{m}^3/\text{a}$ （ $3\text{m}^3/\text{d}$ ）。

改扩建项目不增设工作人员，故无生活用水。

现有项目和扩建项目的用水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6 扩建项目前后用水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合计	
		m^3/d	m^3/a	m^3/d	m^3/a	m^3/d	m^3/a
1	锅炉用水	1.715	538.468	2.117	664.64	3.832	1203.108
2	生活用水	3	942	0	0	3	942
3	合计	4.715	1480.468	2.117	664.64	6.832	2145.108

②排水

现有项目和改扩建项目产生的排水主要是锅炉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即锅炉排水）、生活污水。

A、锅炉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即锅炉排水）

现有项目设置一台 4t/h 天然气锅炉，天然气使用量为 32.3 万立方米/年，年工作时间为 314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根据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计算方法参考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1 年 6 月 11 日印发的“关于发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的公告”中的《4430 工业锅炉（热力供应）行业系数手册》，项目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产生情况如下：

表 2-7 现有项目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天然气锅炉）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物系数	产生量
蒸汽/热水/其它	天然气/高炉煤气/转炉煤气/焦	全部类型锅炉（锅外	所有规模	工业废水量	吨/万立方米-原料	13.56（锅炉排污水+软化处	437.988t/a (1.395t/d)

	炉煤气/炼厂干气	水处理)				理废水)	
				化学需氧量	克/万立方米-原料	1080	34.884kg/a

现有项目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浓度约 79.65mg/L），污染物浓度较低，水质简单，属于清净下水，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进水水质要求较严者，经市政管网进入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改扩建项目增设一台 4t/h 的生物质锅炉，生物质使用量为 1620 吨/年，年工作时间为 314 天，每天工作 7 小时，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计算方法参考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1 年 6 月 11 日印发的“关于发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的公告”中的《4430 工业锅炉（热力供应）行业系数手册》，项目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产生情况如下：

表 2-8 改扩建项目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生物质锅炉）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物系数	产生量
蒸汽/热水/其它蒸汽/热水	生物质燃料	全部类型锅炉（锅外水处理）	所有规模	工业废水量	吨/吨-原料	0.356（锅炉排污水+软化处理废水）	576.72m ³ /a (1.837m ³ /d)
				化学需氧量	克/吨-原料	30	48.6kg/a

现有项目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浓度约 84.27mg/L），污染物浓度较低，水质简单，属于清净下水，排到入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B、生活污水

现有项目工作人员 60 人，根据企业原环评（丰环审[2019]53 号），现有项目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847.8m³/a（2.7m³/d），水生活用水排水系数按 0.9 计，则现有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942m³/a（3m³/d）。

改扩建项目不增设工作人员，故不产生生活污水。

扩建前后排水情况详见表 2-9。

表2-9 扩建前后排水情况详见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现有项目		扩建项目		总计	
		(m³/d)	(m³/a)	(m³/d)	(m³/a)	(m³/d)	(m³/a)
1	锅炉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即锅炉排水）	1.395	437.988	1.837	576.72	3.232	1014.708
2	生活污水	2.7	847.8	0	0	2.7	847.8
3	合计	4.095	1285.788	1.837	576.72	5.932	1862.508

改扩建项目前后用水及排水情况一览表详见表 2-10~2-12。

表2-10 改扩建项目前用水情况一览表（m³/d）

序号	名称	用水量	损耗量	排水量	排放去向
1	锅炉用水（天然气锅炉）	1.715	0.32	1.395	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2	生活用水	3	0.3	2.7	
3	合计	4.715	0.62	4.095	/

表2-11 改扩建项目用水及排水情况（m³/d）

序号	名称	用水量	损耗量	排水量	排放去向
1	锅炉用水（生物质锅炉）	2.117	0.28	1.837	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2	生活用水	0	0	0	
3	合计	2.117	0.28	1.837	/

表2-12 改扩建后项目总用水及排水情况（m³/d）

序号	名称	用水量	损耗量	排水量	排放去向
1	锅炉用水（天然气锅炉和生物质锅炉）	3.832	0.6	3.232	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2	生活用水	3	0.3	2.7	

3	合计	6.832	0.9	5.932	/
---	----	-------	-----	-------	---

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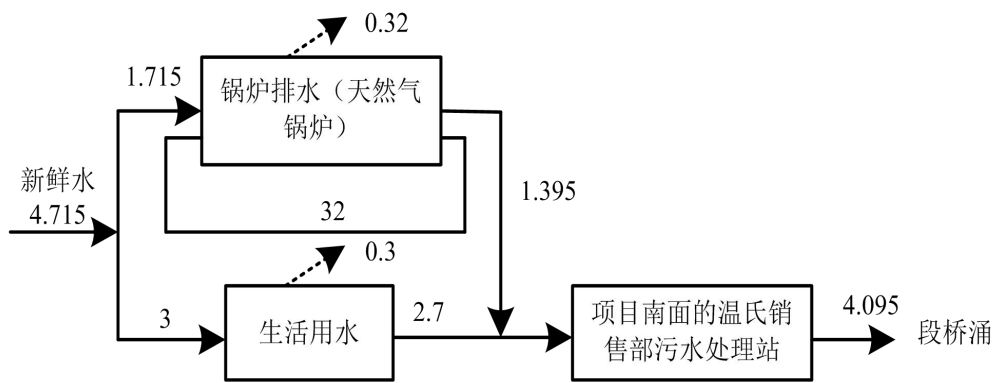


图2-1 现有项目水平衡图（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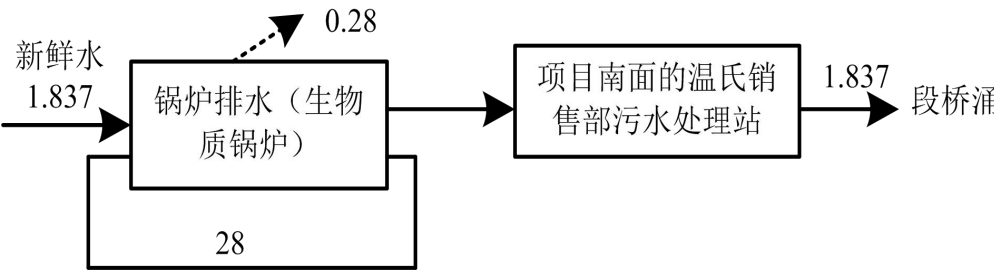


图 2-2 改扩建项目水平衡图（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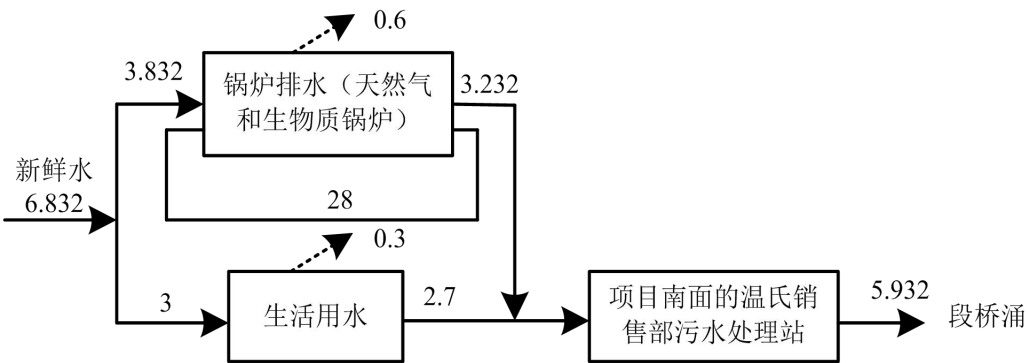


图 2-3 改扩建后项目总水平衡图（m³/d）

4）能源使用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次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能源见表2-13。

表 2-13 能源消耗量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最大库 存量	形态
			改扩建前	改扩建项目	改扩建后全厂		
1	生物质燃料	t	0	1548	1548	50	固态
2	天然气	万 m ³	32.3	0	32.3	/	气态
3	电	kw·h	8000	2000	10000	/	/

根据企业提供的生物质锅炉的设计参数（附件 8），燃料燃烧量为 746kg/h，企业生物质锅炉的年工作时间为 314 天，每天工作 10h，故生物质的需求量为 $746 \times 314 \times 10 / 1000 = 2342.44 \text{t/a}$ ，结合天然气的用量，改扩建前，天然气的用量为 32.3 万立方米/a，天然气的热值大约为 9000 大卡/立方，则天然气的年热值量为 $9000 \times 32.3 \times 10000 = 2907000000$ 大卡/年，根据企业提供的生物质锅炉设计参数，生物质的热值为 16743kj/kg，因为 1 大卡等于 4.18kj，故生物质的热值约为 4005.5 大卡/kg，则 2342.44t 的生物质的热值为 $4005.5 \times 2342.44 \times 1000 = 9382643420$ 大卡/年，可得出改扩建项目需要得热值为 $9382643420 - 2907000000 = 6475643420$ 大卡/年，则改扩建项目得生物质需要量为 $6475643420 / 4005.5 / 1000 = 1616.7 \text{t/a}$ ，燃烧时间为 $1616.7 / 746 / 314 \times 1000 = 7 \text{h/天}$ ，故企业改扩建项目的生物质量为 1620t/a 是合理的。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1、工艺流程简述: 本次改扩建内容主要对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增加设备的数量 and 生产能力以满足产能需求,并将取消现有的柴油发电机,增设一台的4t/h生物质锅炉,工艺流程跟改扩建前一样。 (1) 工艺流程及说明 1) 饲料生产加工 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4。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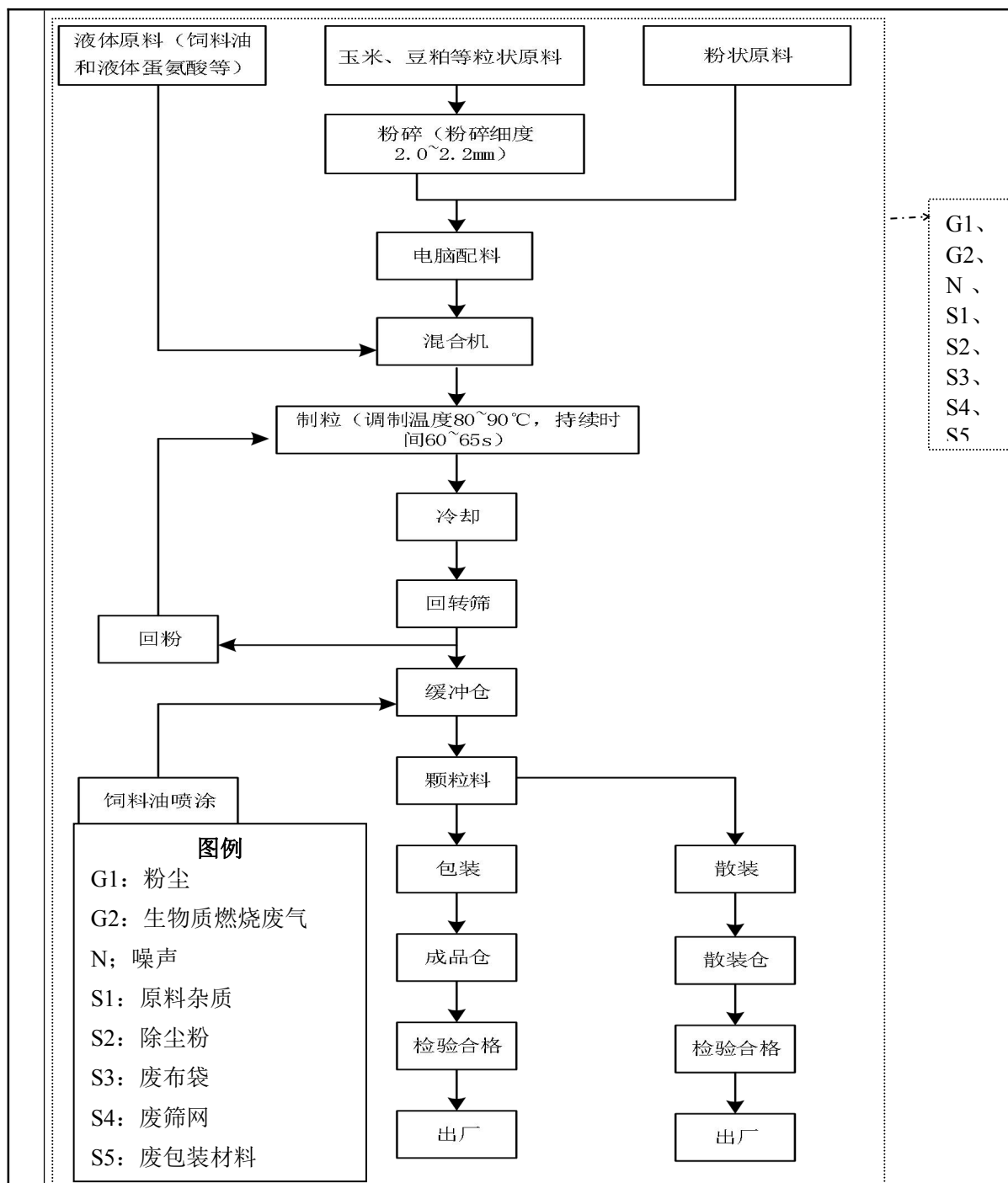


图2-4 本改扩建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1) 原料接收与贮存工段:

该工段接收各种原料，对所接收的各种原料（粒状原料和粉状原料）进行除杂、除铁、筛分和清理等，并把原料贮存在粉碎仓或原料仓，过程产生粉尘 G1、噪声 N 和原料杂质 S1。脉冲除尘器对原料进行除尘，产生废布袋 S3 和除尘粉 S2。永磁筒对原料进行除铁杂。粒状原料经输送、提升，至圆筒初清筛除去泥块、绳

头等大杂料，并且通过初清筛所附的除尘系统，保持机内处于负压状态使灰尘不外逸；粉状原料直接输送、提升，经粉料初清筛去杂后进入配料仓（原料仓）。原料仓（筒仓）内安装有温控系统，实时对储存原料进行稳定监控，当温度升高超过预设温度后，系统自动鼓风机进行降温。

2) 粉碎工段

该工段对颗粒状的原料进行粉碎，使原料能均匀地分散在饲料中。待粉碎仓中的粒状原料由自动喂料器喂入粉碎机中。粉碎后的料进入沉降室由水平螺旋输送机输送并提升至配料仓。沉降室设有吸风管道，控制粉尘飞扬，尤为重要的是能够把已经打碎的原料从粉碎室里经过筛片吸出来，大大的提高粉碎机的粉碎效率，过程产生噪声 N。

3) 配料工段

配料仓的粉料由出仓机喂入配料称，各配料仓的喂入量按配方上的配比要求，由计算机自动控制，当每批配料量达到额定值时，大小配料称通过同步控制 使各种物料进入混合机混合，过程产生粉尘 G1 和噪声 N。

4) 混合工段

各种物料进入混合机后，经过预定的时间混合均匀，混合好后的物料输送、提升，经永磁筒除去铁杂，进入制粒仓待制粒或直接进入粉料成品仓打包，过程产生噪声 N 和原料杂质 S1。

5) 制粒工段

粉状配合饲料经过无极变速的喂料器送至调制器中搅拌，并提供蒸汽。蒸汽对物料加温加湿后能起到粘合和杀菌作用。调制后物料进入压制室制成颗粒，刚压制出来的颗粒温度较高，要经过冷却器除去水分和温度，使温度接近室温，颗粒温度接近室温后，排料并经过分级筛筛分，颗粒合格的饲料进入成品包装仓，不合格的饲料经过回管返回制粒仓制粒，过程产生粉尘 G1、生物质燃烧废气 G2、噪声 N、废筛网 S4、废布袋 S3 和除尘粉 S2。

6) 液体添加工段（饲料油喷涂）

液体添加系统用于混合期间添加，由电子秤、空压机、过滤器、存储罐组成，过程产生噪声 N。

7) 成品包装工段

成品包装采用袋装，用电子秤计重。称重后由皮带机运送至缝包机处，缝包机缝包并运往成品仓库，过程产生尘 G1 和噪声 N。

根据工艺流程分析说明，项目生产过程产污节点详见表 2-14。

表 2-14 项目主要产污汇总一览表

序号	类别	产污序号	产污工艺	主要污染物	排放/处置方式
1	废气	G1	原料接收与贮存、生产过程中	粉尘（以颗粒物表征）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G2	生物质锅炉废气	SO ₂ 、NO _x 、颗粒物	低氮燃烧+布袋除尘+钠碱法处理后排气筒 35 米排放
2	废水	W1	锅炉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即锅炉排水）	COD _{cr}	属于清净水，排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3	固体废物	S1	生产过程	原料杂质	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4		S2	生产过程	除尘粉	
5		S3	治理设施、生产过程	废布袋	
6		S4	生产过程	废筛网	
7		S5	原材料	废包装材料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根据项目四至情况，主要环境问题是附近道路和企业产生的废气、固废、噪声问题及项目原有污染问题，现有项目的废水、废气等污染物处理方式跟原备案排污许可登记的内容一致。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现有项目生产及污染情况如下： 1、工艺流程说明 由于现有项目的工艺跟改扩建项目的工艺相同，现有项目的工艺可参考改扩建项目工艺，本次工艺不做重复叙说。 故现有项目产污分析表跟改扩建项目的一致，如下表所示。			
	表 2-15 主要污染节点分析一览表			
	类别	污染工序	主要污染物	现有项目的治理措施/备注
	废气	原料接收与贮存、生产过程	粉尘（以颗粒物表征）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天然气锅炉废气	SO ₂ 、NO _x 、颗粒物（无组织）	废气经排气筒 12 米排放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噪声	天然气锅炉、生产过程	机械设备噪声	减震隔声、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
	固体废物	治理设施、生产过程、员工生活	原料杂质、除尘粉、废布袋、废筛网、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	1、原料杂质、除尘粉、废布袋、废筛网、废包装材料堆放在一般固废堆放区，交由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2、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2、现有项目污染源概况			
	（1）废水			
	改扩建前，项目的用水全部由市政自来水公司供给，主要为锅炉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即锅炉排水）、生活污水。 1）锅炉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即锅炉排水）			

根据水平衡分析，锅炉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即锅炉排水）产生量为 437.988t/a（1.395t/d），现有项目软水制备装置和蒸汽发生器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浓度约 79.65mg/L），污染物浓度较低，水质简单，属于清净下水，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进水水质要求较严者，排入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2）生活污水

根据水平衡分析，现有项目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847.8m³/a（2.7m³/d），污染因子以 COD_{cr}、BOD₅、SS、氨氮为主，参考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技术评估中心编制《环境影响评价（社会区域类）》教材中表 5-18，厂区排放的生活污水浓度参考实测值（最大值），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相关数据。根据环保部 2013 年 7 月 17 日发布的《村镇生活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可知，三级化粪池对污染物的去除效率分别为 COD_{cr}：40%~50%，BOD₅：30%，SS：60%~70%，氨氮：5%。本环评取三级化粪池对 COD_{cr}、BOD₅、SS、氨氮的去除效率平均值分别为 45%、30%、65%、5%。

现有项目医护人员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2-16 现有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水类别	项目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生活污水 847.8m ³ /a	产生浓度（mg/L）	250	150	180	20
	产生量（t/a）	0.2120	0.1272	0.1526	0.0170
	排放浓度（mg/L）	137.5	105	63	19
	排放量（t/a）	0.1166	0.089	0.0534	0.0161

现有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

(2) 废气污染源 1) 颗粒物 现有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原料接收与贮存、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粉尘，根据企业原环评（丰环审[2019]53 号），原有项目年工作天数为 314，每天工作 8h，现有项目粉尘产生量 10.986t/a（4.3734kg/h），现有项目布袋除尘器处理粉尘，粉尘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脉冲式布袋除尘器（收集率 90%，除尘效率达 99.5%以上）处理后达标无组织排放，未收集处理量为 1.0986t/a，处理量 9.8380t/a，排放量 0.0494t/a，故粉尘总排放量=未收集处理量+排放量=1.1480t/a（0.457kg/h）。根据常规污染源监测报告（编号 20240551001），颗粒物排放浓度均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2) 天然气锅炉废气 天然气锅炉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燃烧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 SO₂、NO_x、颗粒物，根据原项目的常规污染源监测报告（编号 20240551001），颗粒物速率为 0.0189kg/h，氮氧化物为 0.157kg/h，二氧化硫未检出，根据原环评（丰环审[2019]53 号），二氧化硫的产物系数为 1.5kg/万立方米-原料，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1 年 6 月 11 日印发的“关于发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的公告”中的《4430 工业锅炉（热力供应）行业系数手册》，废气量的产污系数为 107753 标立方米/万立方米-原料，废气总产生量为 3480421.9m³/a，故 SO₂、NO_x、颗粒物产排量如下表所示。 表 2-17 天然气锅炉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table><tr><th>污染物项目</th><th colspan="2">产物系数/产物速率</th><th>产生量 t/a</th><th>产生速率 kg/h</th><th>产生浓度 mg/m³</th><th>排放量 t/a</th><th>排放速率 kg/h</th><th>排放浓度 mg/m³</th></tr><tr><td>颗粒物</td><td>0.0189</td><td>kg/h</td><td>0.0475</td><td>0.0189</td><td>13.64</td><td>0.0475</td><td>0.0189</td><td>13.64</td></tr><tr><td>二氧化硫</td><td>1.5</td><td>kg/万立方米-原料</td><td>0.0485</td><td>0.0193</td><td>13.92</td><td>0.0485</td><td>0.0193</td><td>13.92</td></tr><tr><td>氮氧</td><td>0.157</td><td>kg/h</td><td>0.3944</td><td>0.157</td><td>113.31</td><td>0.3944</td><td>0.157</td><td>113.31</td></tr></table>									污染物项目	产物系数/产物速率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颗粒物	0.0189	kg/h	0.0475	0.0189	13.64	0.0475	0.0189	13.64	二氧化硫	1.5	kg/万立方米-原料	0.0485	0.0193	13.92	0.0485	0.0193	13.92	氮氧	0.157	kg/h	0.3944	0.157	113.31	0.3944	0.157	113.31
污染物项目	产物系数/产物速率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颗粒物	0.0189	kg/h	0.0475	0.0189	13.64	0.0475	0.0189	13.64																																				
二氧化硫	1.5	kg/万立方米-原料	0.0485	0.0193	13.92	0.0485	0.0193	13.92																																				
氮氧	0.157	kg/h	0.3944	0.157	113.31	0.3944	0.157	113.31																																				

化物																																																										
根据常规污染源监测报告（编号 20240551001），SO₂、NO_x、颗粒物排放浓度均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燃气锅炉标准。 （3）噪声 现有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锅炉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根据常规污染源监测报告（编号 20240551001）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2 类标准要求。监测结果如下： 表 2-18 现有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单位：Leq[dB(A)]） <table><tr><th rowspan="2">采样日期</th><th rowspan="2">检测点位置</th><th colspan="3">昼间</th><th colspan="3">夜间</th></tr><tr><th>主要声源</th><th>检测结果 Leq</th><th>评价标准限值</th><th>主要生源</th><th>检测结果 Leq</th><th>评价标准限值</th></tr><tr><td rowspan="4">2024.06.05</td><td>N1 东厂界外 1m</td><td>工业噪声</td><td>58</td><td>60</td><td>环境噪声</td><td>48</td><td>50</td></tr><tr><td>N2 南厂界外 1m</td><td>工业噪声</td><td>57</td><td>60</td><td>环境噪声</td><td>48</td><td>50</td></tr><tr><td>N3 西厂界外 1m</td><td>工业噪声</td><td>59</td><td>60</td><td>环境噪声</td><td>47</td><td>50</td></tr><tr><td>N4 北厂界外 1m</td><td>工业噪声</td><td>58</td><td>60</td><td>环境噪声</td><td>46</td><td>50</td></tr><tr><td>备注</td><td colspan="7">1、环境检测条件：昼间：阴，风速：1.2m/s；夜间：阴，风速：1.4m/s； 2、评价标准参考 GB 12348-2008，表 1.2 类； 3.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源排放标准的限值，未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 4. 检测点位示意图详见图 1。</td></tr></table> （4）固体废物 现有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原料杂质、除尘粉、废布袋、废筛网、废包装材料以及员工生活垃圾等，现有项目无危险废物。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	评价标准限值	主要生源	检测结果 Leq	评价标准限值	2024.06.05	N1 东厂界外 1m	工业噪声	58	60	环境噪声	48	50	N2 南厂界外 1m	工业噪声	57	60	环境噪声	48	50	N3 西厂界外 1m	工业噪声	59	60	环境噪声	47	50	N4 北厂界外 1m	工业噪声	58	60	环境噪声	46	50	备注	1、环境检测条件：昼间：阴，风速：1.2m/s；夜间：阴，风速：1.4m/s； 2、评价标准参考 GB 12348-2008，表 1.2 类； 3.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源排放标准的限值，未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 4. 检测点位示意图详见图 1。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	评价标准限值	主要生源	检测结果 Leq	评价标准限值																																																			
2024.06.05	N1 东厂界外 1m	工业噪声	58	60	环境噪声	48	50																																																			
	N2 南厂界外 1m	工业噪声	57	60	环境噪声	48	50																																																			
	N3 西厂界外 1m	工业噪声	59	60	环境噪声	47	50																																																			
	N4 北厂界外 1m	工业噪声	58	60	环境噪声	46	50																																																			
备注	1、环境检测条件：昼间：阴，风速：1.2m/s；夜间：阴，风速：1.4m/s； 2、评价标准参考 GB 12348-2008，表 1.2 类； 3.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源排放标准的限值，未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 4. 检测点位示意图详见图 1。																																																									

1) 生活垃圾

现有项目共有员工 60 人, 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 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9.42t/a,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 废包装材料

主要为一些材料的包装袋, 纸箱等未被污染的废包装材料, 站内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堆放区,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 现有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6t/a, 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3) 原料杂质

项目原料清理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杂质, 主要为废原料杂质,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 现有项目废原料杂质产生量为 50t/a, 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4) 废筛网

项目筛分工序均会产生少量废筛网,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 现有项目废筛网产生量为 0.2t/a, 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5) 废布袋

现有项目的布袋除尘器需要定期更换布袋, 主要产生废布袋,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 现有项目废布袋产生量为 0.15t/a, 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6) 除尘灰

根据前文分析, 布袋除尘产生的除尘灰为 9.8380t/a, 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5)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现有项目污染物的产排情况见下表 2-19。

表 2-19 现有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分类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排放去向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847.8m³/a)	COD _{cr}	250mg/L, 0.2120t/a	137.5mg/L, 0.1166t/a	经预处理达标后, 排入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BOD ₅	150mg/L, 0.1272t/a	105mg/L, 0.089t/a	
		SS	180mg/L,	63mg/L,	

大气污染物				0.1526t/a	0.0534t/a	
			NH ₃ -N	20mg/L, 0.0170t/a	19mg/L, 0.0161t/a	
		锅炉污水+软化 处理废水（即锅 炉排水 437.988t/a）	COD _{cr}	79.65mg/L , 0.0349t/a	79.65mg/L, 0.0349t/a	属清净下水，排入项 目南面的温氏销售 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粉尘		颗粒物（无组 织）	1.1480t/a	1.1480t/a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 后无组织排放
		天然气锅炉废气	二氧化硫（有 组织）	0.0485t/a	0.0485t/a	废气经排气筒 12 米 排放
			氮氧化物（有 组织）	0.3944t/a	0.3944t/a	
			颗粒物（有组 织）	0.0475t/a	0.0475t/a	
	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		9.42t/a	0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 清运
		废包装材料		6t/a	0	交由废旧资源回收 公司处理
		原料杂质		50t/a	0	
		废筛网		0.2t/a	0	
		废布袋		0.15t/a	0	
		除尘灰		9.8380t/a	0	
噪声		设备噪声		60~85dB(A)	2 类：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 音、减振基础等措施 后达标排放

（6）现有项目污染情况和应对措施

对于改扩建前，建设单位已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使污染物达标排放。经现场调查，扩建前项目运营至今，运营情况良好，未发生生产事故，未受到周围群众投诉，未受到有关监督部门的处罚。

(7) 企业周边污染源分析

本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根据项目所在地的四至情况可知，项目所在地主要环境问题主要包括现有项目及周边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三废”以及道路汽车产生的尾气及噪声。周边企业主要污染情况详见表 2-20。

表 2-20 本改扩建项目附近主要污染情况一览表

企业（污染源）	产品	主要污染物
现有项目（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	饲料	颗粒物、天然气燃烧废气、生活污水、噪声
南面的温氏销售部	饲料	颗粒物、生活污水、噪声
喇叭厂	喇叭	生活污水、噪声
威汕线	道路	扬尘、噪声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

(1) 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本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项目所在地属于二类功能区，项目现状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其 2018 年修改单限值要求。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环办环评(2020)33 号)中的有关规定，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 3 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为了解本项目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根据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公开发布的《2024 年梅州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的相关监测数据，具体见表 3-1。

表 3-1 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与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限值 ($\mu\text{g}/\text{m}^3$)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浓度	7	6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16	4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28	7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浓度	18	35	达标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800	4000	达标
O ₃	8h 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06	160	达标

因此，改扩建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项目所在环境空气为达标区。

(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补充监测

本改扩建项目特征污染物为颗粒物和 NO_x，为了了解项目所在的区域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梅州市高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2025 年 4 月 3 日在项目所在地布设大气监测点，以反映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相关监测点位和监测结果见附件 5）。

表 3-2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单位：μg/m³					
监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单位
			A1项目厂址		
氮氧化物	2025年03 月31日	14:00-15:00	58	250	μg/m³
		20:00-21: 00	72		
总悬浮颗 粒物	2025 年 03 月 31 日-2025 年 04 月 01 日（日均值）		93	300	μg/m³
氮氧化物	2025年04 月01日	02:00-03:00	26	250	μg/m³
		08:00-09:00	50		
		14:00-15:00	64		
		20:00-21:00	83		
总悬浮颗 粒物	2025 年 04 月 1 日-2025 年 04 月 02 日（日均值）		107	300	μg/m³
氮氧化物	2025年04 月02日	02:00-03:00	34	250	μg/m³
		08:00-09:00	61		
		14:00-15:00	79		
		20:00-21:00	90		
总悬浮颗 粒物	2025 年 04 月 2 日-2025 年 04 月 03 日（日均值）		119	300	μg/m³
氮氧化物	2025年04 月03日	02:00-03:00	36	250	μg/m³
		08:00-09: 00	48		
备注	1.标准限值参照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表 2 环境空气 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限值二级标准及其 2018 年修改单； 2.对参照标准若有异议，以相关主管部门核实为准； 3.检测结果仅对当日当次采样负责。				
由上表可知，改扩建项目所在地总悬浮颗粒物和NOx满足《环境空气质 量标准》(GB 3095-2012)表 2 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限值二级标准及 其 2018 年修改单。					

	2、地表水环境 本改扩建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为锅炉排水，为清净下水，排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改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 根据《2022 年梅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2 年梅州市江河水质总体为优良。全市 15 个主要河段和 4 个湖库的 30 个监测断面（不包含入境断面）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水质优良率 100%，无劣Ⅴ类水质断面。与上年相比，断面水质优良率上升了 3.3 个百分点。 梅江、韩江（梅州段）、柚树河、石窟河、梅潭河、汀江、隆文水、丰良河、五华河及琴江 10 条河流水质为优，石正河、程江、宁江、榕江北河及松源河 5 条河流水质为良好。 本改扩建项目所在地附近地表水为榕江北河，项目段水质目标均为Ⅲ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根据梅州梅江区人民政府发布的《梅州市 2023 年 11 月份水环境质量指数“梅指数”排名》的 2023 年 1-11 月国考、省考断面水质监测情况表，榕江北河龙溪断面水质达标，如下图所示。
--	--

2023 年 1-11 月国考、省考断面水质监测情况表				
序号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责任主体	水质类别
1	琴江	琴江大桥	五华县政府	Ⅱ类
2	宁江	水口水洋	兴宁市政府	Ⅲ类
3	梅江	水口英勤	五华县政府	Ⅱ类
4		西阳电站	梅江区政府	Ⅲ类
5		蓬辣	梅县区政府	Ⅱ类
6	程江	程江	梅江区政府	Ⅱ类
7	柚树河	热柘	平远县政府	Ⅱ类
8	石窟河	新铺	蕉岭县政府	Ⅱ类
9	梅潭河	五丰渡口	大埔县政府	Ⅱ类
10	韩江	大麻	大埔县政府	Ⅱ类
11		赤凤	丰顺县政府	Ⅱ类
12	榕江北河	龙溪	丰顺县政府	Ⅲ类
13	益塘水库	益塘水库	五华县政府	Ⅱ类
14	清凉山水库	清凉山水库	梅江区政府	Ⅰ类
15	合水水库	合水水库	兴宁市政府	Ⅱ类
16	长潭水库	长潭水库	蕉岭县政府	Ⅱ类
备注	根据《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Ⅰ～Ⅱ类水质评价为“优”，Ⅲ类水质评价为“良好”，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即为优良水质。			

图 3-1 2023 年 1-11 月国考、省考断面水质监测情况表截图

根据上述分析，榕江北河龙溪断面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 2002）Ⅲ类标准，榕江北河龙溪断面水质质量良好。

3、声环境

本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属于《梅州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梅市府〔2019〕26号）的2类标准适用区，因此本改扩建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本改扩建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在声环境保护目标赤草村、单竹塘、氏总部大楼生活区（为环保关注点），根据检测报告（附件5）所示，赤草村、单竹塘、温氏总部大楼生活区（为环保关注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故本改扩建项目声环境质量良好，具体监测情况下表所示。

表3-3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测点 编号	测量地点	测量结果 Leq [dB(A)]		标准限值 Leq[dB(A)]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赤草村	58.4	47.6	60	50	环境
N2	单竹塘	58.0	48.9			环境
N3	温氏总部大楼生活区	58.0	48.9			环境
备注	1.天气：无雨雪、无雷电； 2.测量时间：2025 年 04 月 02 日昼间：09:15-10:00，夜间：23:01-23:47； 3.标准限值参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环境噪声限值中 2 类标准； 4.对参照标准若有异议，以相关主管部门核实为准； 5.测量结果仅对当日当次测量负责。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规定：“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项目所在的厂区地面已全部硬底化，正常运营情况下也不存在明显的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因此，本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不需要进行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 本改扩建项目位于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本改扩建项目主要在现有项目厂房内进行增加设备，扩大生产能力，不涉及新的用地和构筑物，仅为设备安装，周边以建设用地为主，以人工种植植物为主，生态环境质量良好。 6、电磁辐射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规定：“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应根据相关技术导则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本改扩建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因此，本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不需要进行电磁辐射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 保护 目标	本改扩建项目主要保护目标如下：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存在居住区，具体见表 3-4。 2、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3、声环境保护目标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为赤草村、单竹塘，具体见表 3-4。 4、生态保护目标 改扩建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特殊生态敏感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等）和重要生态敏感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原始天然林、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5、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改扩建项目 500m 范围内的敏感目标详见表 3-4。

表 3-4 改扩建项目最近敏感点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和保护级别一览表

序号	敏感点名称	坐标 (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1	赤草村	114	0	居住区	约 196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中规定的二级标准	西	36
2	单竹塘	116	26	居住区	约 640 人		东北	20
3	新屋下	154	419	居住区	约 32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中规定的二级标准	东北	373
4	丰顺县人民法院附城人民法庭	215	-303	机关单位	约 60 人		东南	264
5	富城新城	316	-326	居住区	约 800 人		东南	339
6	益草小学	-471	-209	学校	约 1200 人		西南	443
7	益草华英幼儿园	-477	31	学校	约 51 人		西南	409

注: 坐标系为直角坐标系, 以扩建项目厂区中心为原点, 正东向为 X 轴正向, 正北向为 Y 轴正向。

	日起施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关于做好“十四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的通知》(环办综合函(2021)323号),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_{cr})、氨氮(NH₃-N)及大气污染物氮氧化物(NO_x)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实行排放总量控制制度。 根据《关于印发<生态环境部门进一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环综合(2024)62号)文件中“8.优化总量指标管理。健全总量指标配置机制,优化新改扩建建设项目总量指标监督管理。在严格实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基础上,对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的单项新增年排放量小于0.1吨,氨氮小于0.01吨的建设项目,免予提交总量指标来源说明,由地方生态环境部门统筹总量指标替代来源,并纳入台账管理。” 1、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改扩建项目营运期排放的水污染物为锅炉排水,属于清净下水,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COD_{cr}排放量为0.0486t/a,总量控制指标纳入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由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统一申请。 2、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现有项目NO_x排放量为本改扩建0.3944t/a(有组织),改扩建项目增加1.1567t/a,无以新带老削减量,故改扩建后,还需要申请NO_x的量为1.1567t/a,本改扩建项目已取得总量来源复函,详见附件9。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改扩建项目厂房是利用现有项目已建成的厂房，施工期已过，仅做简单的车间分区和设备安装，不存在较大的施工周期，不产生明显的施工期环境污染，因此不分析施工期的影响。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水污染源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改扩建项目废水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 改扩建项目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生产设施	类型	废水产生量	主要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主要污染治理设施				废水排放量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口
					产生量	产生浓度	处理能力	治理工艺	去除率	是否技术可行		排放量	排放浓度	
锅炉排水（生物质锅炉）	生物质锅炉	/	576.72 m³/a	COD _{cr}	0.0486t/a	84.27mg/L	/	污染物浓度较低，水质简单，属于清净下水，排到入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0	是	576.72m³/a	0.0486t/a	84.27mg/L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锅炉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即锅炉排水） 根据水平衡分析，改扩建项目增设一台 4t/h 的生物质锅炉，锅炉排水为 576.72m³/a，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_{cr}，COD_{cr} 浓度为 84.27mg/L，产生量 0.0486t/a，水质简单，属于清净下水，排到入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1) 改扩建项目废水排放情况 改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生物质锅炉使用过程中产生锅炉排水，水质简单，属于清净下水，排到入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2) 废水排放影响分析 改扩建项目只产生锅炉排水，水质简单，属于清净下水，排到入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能力为 200t/d，目前的废水处理量为 130t/d，而改扩建项目产生的锅炉排水为 1.837t/d，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有足够的处理能力处理改扩建项目产生的锅炉排水，且锅炉排水占污水站设计处理能力的 0.9%，对环境影响较小，本改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废气污染源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改扩建项目废气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2 改扩建项目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收集情况					排放情况			排放执行标准		排放口
		废气量 m³/a	产生量t/a		收集效率	收集后产生量 t/a	处理工艺	去除效率	是否为技术可行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原料接收与贮存、生产过程中	颗粒物	/	14.35	无组织	90%	12.915	布袋除尘	99.5%	是	/	0.5970	1.4996	1.0	/	/
生物质锅炉	颗粒物	10108800	0.81	有组织	100%	0.81	低氮燃烧+布袋除尘+钠碱法	99%	是	0.80	0.0037	0.0081	20	/	DA002
	SO ₂		1.377			1.377		90%		13.62	0.0063	0.1377	35	/	
	NO _x		1.6524			1.6524		30%		114.42	0.5262	1.1567	150	/	

表 4-3 改扩建项目废气污染防治设施与排放口基本信息一览表										
污染防治 设施名称	排放口编 号	排放口类 型	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 (m)	内径 (m)	排气 温度 (℃)	污染因 子	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速率限 值 (kg/h)
低氮燃烧 +布袋除 尘+钠碱 法	DA002	一般排放 口	经度： 116.159891° 纬度： 23.784756°	35	0.5	80	颗粒物	《锅炉大气 污染物排放 标准》 (DB44/765- 2019)	20	/
							SO ₂		35	/
							NO _x		150	/

2、营运期大气污染源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生物质锅炉废气。

(1) 颗粒物

改扩建后,全厂生产饲料 35 万吨/年,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1 年 6 月 11 日印发的“关于发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的公告”中的《132 饲料加工行业系数手册》,颗粒物的产污系数 0.041 千克/吨产品,生产工艺的年工作时间为 314 天,每天工作 12 小时,故改扩建后全厂产生的颗粒物为 14.35t/a (3.8084kg/h), 粉尘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脉冲式布袋除尘器(收集率 90%, 除尘效率达 99.5%以上)处理后达标无组织排放,未收集处理量为 1.435t/a,处理量 12.8504t/a,排放量 0.0646t/a,故粉尘总排放量=未收集处理量+排放量=1.4996t/a (0.3980kg/h)。颗粒物经车间通风,排放浓度均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2、生物质锅炉废气

生物质锅炉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燃烧废气,生物质使用量为 1620t/a,主要污染因子为 SO₂、NO_x、颗粒物,锅炉采用具有低氮燃烧功能的设备,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1 年 6 月 11 日印发的“关于发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的公告”中的《4430 工业锅炉(热力供应)行业系数手册》,废气量的产污系数为 6240 标立方米/吨-原料,废气总产生量为 10108800m³/a,低氮燃烧的脱硝效率为 30%,布袋除尘除尘效率为 99.7%,结合行业废气处理的经验,本次布袋除尘除尘效率取 99%,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钠碱法对 SO₂ 的去除效果为 90%~99%,保守估算取 90%,生物质锅炉的年工作时间为 314 天,每天工作 10 小时,故 SO₂、NO_x、颗粒物产排量如下表所示。

表 4-4 生物质锅炉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项目	产物系数/产物速率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颗粒物	0.5	千克/吨-原料	0.81	0.3685	80.13	0.0081	0.0037	0.80
二氧化	0.	千克/吨-	1.377	0.6265	136.22	0.1377	0.0063	13.62

硫	85	原料						
氮氧化物	1.02	千克/吨-原料	1.6524	0.7518	163.46	1.1567	0.5262	114.42
注：含硫量 S 取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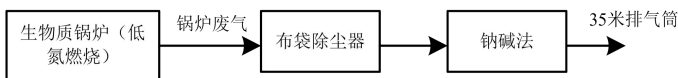
根据上表可知，SO₂、NO_x、颗粒物排放浓度均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新建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标准。

（2）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1) 生物质锅炉废气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锅炉》(HJ 953-2018)，粉尘可以采用布袋除尘器，脱硝可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脱硫可采用钠碱法，故技术可行。通过源强核算，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有组织排放可以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标准，因此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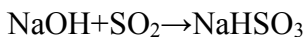
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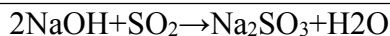


低氮燃烧：低氮燃烧技术主要是通过降低燃烧温度和调整燃料与空气的配比来减少氮氧化物（NO_x）的生成。其核心在于改变燃烧过程中的气氛，以抑制 NO_x 的生成或促进 NO_x 向 N₂ 转变。使用低氮燃烧器可以将 NO_x 排放浓度降低 30%。这种技术被广泛应用于锅炉和其他燃烧设备中，以实现更清洁的能源利用。

布袋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是一种干式除尘装置,它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滤袋采用纺织的滤布或非纺织的毡制成，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布袋除尘器，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

钠碱法：钠碱法本法是用氢氧化钠或碳酸钠的水溶液作为开始吸收剂，与 SO₂ 反应生成的 Na₂SO₃ 继续吸收 SO₂，主要吸收反应为：





生成的吸收液为 Na_2SO_3 和 NaHSO_3 的混合液。

2) 工艺粉尘

参照《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中“袋式除尘器对净化含微米或亚微米数量级的粉尘粒子的气体效率较高，一般可达 99%，甚至可达 99.99% 以上”，并结合同类行业的废气处理经验，本改扩建项目取“脉冲布袋”除尘装置对粉尘的处理效率为 99.5%。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工业》(HJ1110-2020)中表 3 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工业排污单位废气产污环节、污染控制项目、排放形式及污染防治设施一览表，饲料加工在粉碎、混料、制粒等工序采用布袋除尘属于废气治理可行技术。

(3) 非正常情况排放信息

本改扩建项目非正常情况排放如下：

改扩建部分饲料生产线的除尘设施和锅炉治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布袋除尘的去除率为 50%，低氮燃烧脱硝效率 15%，钠碱法脱硫效率 45%，非正常情况排放信息见表 4-5。

表4-5 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气筒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产生速率(kg/h)	非正常产生浓度(mg/Nm³)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	应对措施
工艺粉尘(无组织)	布袋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2.0946	/	0.5	≤1次	立即停止生产作业，待检修完成后开工
生物质锅炉排气筒 DA002	低氮燃烧+布袋除尘+钠碱法发生故障	颗粒物	0.1843	40.06	0.5	≤1次	
		SO ₂	0.3132	74.92	0.5	≤1次	
		NO _x	0.46390	138.94	0.5	≤1次	

由上表可知，发生非正常排放的时候，废气出现短时间的超标排放，对大气环

境产生影响，为减少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注意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及废气排放达标；定期对除尘设施进行检查，杜绝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②进一步加强对废气处理装置的监管，记录各排气筒进出口风量、温度等。

③建设单位应在每日开工前先行运行废气处理装置和风机，在检查并确保其能够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再运行生产设备，最大程度地避免在废气处理装置失效情况下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

④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

⑤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厂区排放的废气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3）大气影响分析结论

本改扩建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工艺粉尘和生物质锅炉废气。工艺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生物质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布袋除尘+钠碱法”处理后排气筒 35 米排放。

项目采取的处理工艺技术成熟稳定且属于可行性技术，废气经处理后均能稳定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大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改扩建项目不属于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属于登记管理；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农副食品加工业(HJ986-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农副食品加工工业-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工业》(HJ1110-2020)、《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等规范对监测指标要求，本次评价废气监测频次可参考如下：

表 4-6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和最低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排放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有组织	生物质锅炉	SO ₂ 、NO _x 、颗粒物	1次/月
2	无组织	厂界	颗粒物	1次/半年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措施防治

(1) 噪声源强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等，经类比同类设备、参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手册》（马大猷，机械工业出版社）、《环境评价概论》（丁桑荣，环境科学出版社）等相关设备噪声源源强及设备厂家提供的数据，噪声级范围主要在 60～85dB（A）之间，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4-7 本改扩建项目运营期主要设备源 噪声级单位：dB(A)

设备名称		噪声类型	核算方法	数量	单台噪声源强 dB(A)	治理措施	降噪后等效声级 dB(A)
生产线 1#	时产 15 吨配合饲料生产线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套	75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音、减振基础等，隔声量 ≥20dB(A)	55
	豆粕粉碎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0		60
	玉米粉碎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0		60
	电子配料秤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65		45
	脉冲布袋除尘	稳态噪声	类比法	2 套	70		50
	破碎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0		60
	分配器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0		50
	配料仓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60		40
	箱式脉冲除尘器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0		50
	配料称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65		45
	双轴桨叶式混合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5		55
	油脂后喷涂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5		55
	制粒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3 台	70		50
	二次预混线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套	75		55

		双轴匀质熟化器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0		50
		立式砂辊麦仁剥皮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0		60
	生产 线 2#	时产 15 吨配合饲料生产线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套	75		55
		脉冲除尘器	稳态噪声	类比法	2 套	70		50
		永磁筒	稳态噪声	类比法	4 台	70		50
		提升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5 台	70		50
		刮板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7 台	70		50
		粉碎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0		60
		配料螺旋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6 台	70		50
		配料秤	稳态噪声	类比法	2 台	70		50
		混合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5		55
		调制器	稳态噪声	类比法	2 台	70		50
		制粒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5		55
		冷却器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0		50
		刹克龙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0		50
		包装称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0		50
		机器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0		05
		油脂后喷涂	稳态噪声	类比法	2 台	70		50
		制粒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2 台	75		55
		二次预混线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套	75		55
		双轴匀质熟化器	稳态噪声	类比法	2 台	70		50
		立式砂辊麦仁剥皮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0		60

生产 线 1# 和 2# 的公 用设 备	时产 20 吨粉碎 生产线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5		55
	箱式脉冲除尘 器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0		50
	豆粕仓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8 个	60		40
	脉冲除尘器	稳态噪声	类比法	3 台	70		50
	液压翻板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5		55
	粉碎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0		60
	粉碎机 63-90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0		60
	生物质锅炉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5		65
	天然气锅炉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5		65
	软水处理设施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0		50
	软水处理设施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70		50
	空压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2 台	85		65
	空压机	稳态噪声	类比法	1 台	85		65
注：根据《环境工作手册—环境噪声控制卷》（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 年），设备降噪及墙体隔声等综合隔声量取 20dB(A)。							
为进一步减少扩建项目设备运行过程中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对于企业对设备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1）选购符合要求的低噪声设备，配置减振基础。 2）定期检查、维修生产设备，防止生产设备在不良条件下运行而造成机械噪声值增加的情况发生。 通过采取以上降噪措施后，项目边界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标准要求，因此，改扩建后全厂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及处置措施							

(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扩建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包装废物、危险废物以及员工生活垃圾等。

1) 废包装材料

主要为一些材料的包装袋，纸箱等未被污染的废包装材料，站内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堆放区，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现有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6t/a，现有生产量 30 万吨/a，改扩建为 35 万吨/a，类比现有项目，改扩建项目产生量为 $6 \times 35 / 30 = 7 \text{t/a}$ ，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公告 2024 年第 4 号)中“其他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类别(类别代码 900-099-S59)，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2) 原料杂质

改扩建项目原料清理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杂质，主要为废原料杂质，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现有项目废原料杂质产生量为 50t/a，现有生产量 30 万吨/a，改扩建为 35 万吨/a，类比现有项目，改扩建项目产生量为 $50 \times 35 / 30 = 58.33 \text{t/a}$ ，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公告 2024 年第 4 号)中“其他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类别(类别代码 900-099-S59)，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3) 废筛网

改扩建项目筛分工序均会产生少量废筛网，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现有项目废筛网产生量为 0.2t/a，现有生产量 30 万吨/a，改扩建为 35 万吨/a，类比现有项目，改扩建项目产生量为 $0.2 \times 35 / 30 = 0.23 \text{t/a}$ ，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公告 2024 年第 4 号)中“其他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类别(类别代码 900-099-S59)，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4) 废布袋

改扩建项目的布袋除尘器需要定期更换布袋，主要产生废布袋，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现有项目废布袋产生量为 0.15t/a，现有生产量 30 万吨/a，改扩建为 35 万吨/a，类比现有项目，改扩建项目产生量为 $0.15 \times 35 / 30 = 0.18 \text{t/a}$ ，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公告 2024 年第 4 号)中“其他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类

别(类别代码 900-099-S59), 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企业应该根据生产工况和相关规范, 定时更换废布袋和维护, 确保除尘器长期稳定运行。

5) 除尘灰

根据前文分析, 布袋除尘产生的除尘灰为 13.65t/a (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灰尘 0.80t/a+生产工艺产生的灰尘 12.85t/a), 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公告 2024 年第 4 号)中“其他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类别(类别代码 900-099-S59), 收集后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本改扩建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综上所述, 本改扩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情况详见表 4-8。

表 4-8 本改扩建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产生原点	固废 属性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方式
1	废包装材料	7	原材料	一般 固废	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 理
2	原料杂质	58.33	生产过程		
3	废筛网	0.23	生产过程		
4	废布袋	0.18	治理设施、生 产过程		
5	除尘灰	13.65	生产过程		

(2)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一般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原料杂质、废筛网、废布袋、除尘灰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贮存间, 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污染防控技术应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1200-2021)相关要求, 建设单位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对工业固体废物采用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工业固体废物。采用库房、包装工具(、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

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不相容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设置不同的分区进行贮存，贮存场应设置清、完整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标志牌等。生产运营期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要求还应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综上所述，本改扩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此有效处理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5、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与影响分析

改扩建项目运营期环境影响因素主要为锅炉排水为清净下水，无其他生产生活废水排放，无危险废物产生。改扩建项目经营场地为丰顺县汤坑镇环城路赤草，房屋的地面已硬化处理。改扩建项目运营期正常情况下无地下水、土壤的污染途径。改扩建项目运营过程对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的影响不大。

7、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1) 环境风险识别

本改扩建项目存在的风险主要为：①因生物质贮存不当引发火灾，爆炸，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②治理设施事故排放。

(2) 环境风险源分析

危险物质是指“具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特性，会对环境造成危害的物质”通过确定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量，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A 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计算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q_1/Q_1+q_2/Q_2+\dots\dots+q_n/Q_n$$

式中：q₁， q₂， …，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 Q₂， …，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本改扩建项目原辅材料定期每月采购一次，因此厂内原辅料最大存量按月计。根据《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一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二批)》、《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2018 年)》、《有毒有害水污染名录(第一批)》，本改扩建项目原辅材料不涉及上述名录中的有毒有害物质：根据 MSDS 资料、《危险化学品目录(2018 版)》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对厂区使用的原材料、危险废物、燃料中有危险性的物质进行识别，由于本改扩建项目不存在危险物质，无环境风险物质，故 Q 为 0。

1) 因生物物质贮存不当引发火灾、爆炸，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易燃物料贮存不当引发火灾、炸，并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主要为火灾烟气和消防废水。

①环境空气质量影响：火灾燃烧涉及到建筑材料及原辅材料时，会产生大量的有害气体，所产生的气体根据材料的成分不同而不同。燃烧烟气不仅对火场的人员有毒害作用，还会进入大气环境造成大气污染。火灾中的热量以热传导、对流、辐射的形式向周围散发，对人体、动植物具有明显的物理伤害。

②水环境质量影响：火灾烟气中含有致癌物质苯并芘，会通过大气沉降至土壤和河流中造成污染，最终进入食物链。消防废水会与现场的各种原辅料等混合到起变成消防废水，含有大量的化学物质或者是在受到辐射之后具有一定的腐蚀性或毒害性。

2) 治理设施事故排放

本改扩建项目的除尘设备、脱硫脱氮设备正常运行时，可以保证废气达标排放，当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会造成大量未处理的废气直接排入大气环境中会对周围环境及人体健康造成不利影响。导致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故障的原因主要有：排气罩、风机及废气处理设备故障、人员操作失误等。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建设单位应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处理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制定《环境应急预案》，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或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保障公众生命安全、环境安全和财产安全，紧急措施如下：

1) 火灾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①做好易燃物料的管理工作，贮存区禁止使用明火。

②若发生火灾时，项目应停止生产，组织无关人员撤离，相关人员转移厂内易燃物，减少火情扩散，降低污染源强度，厂界周边进行水雾喷射，对火灾烟气进行降尘和降温，降低污染物扩散浓度；同时，建设单位应当在污水排放口设置截流阀，保障发生泄漏事故时第一时间关闭园区污水管网接口进行截流。

③火灾结束后，组织对周边烟尘进行检测，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环境空气质量修复。

④设置应急事故池，可有效收集因火灾或者突发环境事故造成的消防废水外溢，减轻火灾或者突发环境事故造成的环境损害。

综上，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消防及安监部门的要求，做好防范措施，设立健全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组织机构，以便采取更有效的措施来监测灾情及防止污染事故的进一步扩散。通过实施并落实上述风险防范措施后，可有效避免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2) 防范污染物治理设施事故排放

运营期，设备应每个月全面检修一次，每天应有专业人员检查生产设备、废气

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情况，包括相关技术参数指标、设备管道安全、设备壳体、内部、零部件、仪表、阀门、风机等各方面。废气治理设施应在生产设施启动前开机在治理设施达到正常运行状态之前不得开启生产设施：治理设施在生产设施运营全过程(包括启动、停车、维护等)应保持正常运行，在生产设施停车后且将生产设施或自身存积的气态污染物全部净化处理后才可停机；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

改扩建项目应设立健全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组织机构，在风险事故发生时切实采取以上措施，防止污染事故的进一步扩散。通过实施严格的防范措施并制定完善的应急方案，本改扩建项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饲料车间	颗粒物（无组织）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生物质锅炉 DA002	SO ₂ 、NO _x 、颗粒（有组织）	低氮燃烧+布袋除尘+钠碱法处理后排气筒 35 米排放	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标准
地表水环境	锅炉排水（生物质）	COD _{Cr}	属于清净下水，排到项目南面的温氏销售部污水处理站处理	
声环境	营运期噪声	机械设备	隔声、减振、距离衰减、合理布局等综合措施	各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原料杂质	交由废旧资源回收公司处理	全部无害化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除尘粉		
		废布袋		
		废筛网		
		废包装材料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改扩建项目依托现有的建筑物，已在生产车间地面按要求好水泥硬底化处理，不会存在裸露的土壤地面，因此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应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处理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制定《环境应急预案》，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或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保障公众生命安全、环境安全和财产安全，紧急措施如下： 1) 火灾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①做好易燃物料的管理工作，贮存区禁止使用明火。 ②若发生火灾时，项目应停止生产，组织无关人员撤离，相关人员转移厂内易燃物，减少火情扩散，降低污染源强度，厂界周边进行水雾喷射，对火灾烟气进行降尘和降温，降低污染物扩散浓度；同时，建设单位应当在污水排放口设置截流阀，保障发生泄漏事故时第一时间关闭园区污水管网接口进行截流。 ③火灾结束后，组织对周边烟尘进行检测，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环境空气质量修复。 ④设置应急事故池，可有效收集因火灾或者突发环境事故造成的消防废水外溢，减轻火灾或者突发环境事故造成的环境损害。 综上，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消防及安监部门的要求，做好防范措施，设立健全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组织机构，以便采取更有效的措施来监测灾情及防止污染事故的进一步扩散。通过实施并落实上述风险防范措施后，可有效避免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2) 防范污染物治理设施事故排放 运营期，设备应每个月全面检修一次，每天应有专业人员检查生产设备、废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情况，包括相关技术参数指标、设备管道安全、设备壳体、内部、零部件、仪表、阀门、风机等各方面。废气治理设施应在生产设施启动前开机在治理设施达到正常运行状态之前不得开启生产设施；治理设施在生产设施运营全过程(包括启动、停车、维护等)应保持正常运行，在生产设施停车后且将生产设施或自身存积的气态污染物全部净化处理后才可停机；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 改扩建项目应设立健全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组织机构，在风险事故发生时切实采取以上措施，防止污染事故的进一步扩散。通过实施严格的防范措施并制定完善的应急方案，本改扩建项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饲料厂改扩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可使污染物达标排放。扩建项目只要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扩建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该改扩建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③	本改扩建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改扩建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SO ₂ (kg/a)	0.0485	0.050	0	0.1377	0	0.1862	+0.1377
	NO _x (kg/a)	0.3944	0.604	0	1.1567	0	1.5511	+1.1567
	颗粒物 (kg/a)	1.1955	1.1955	0	1.5077	1.1480	1.5552	+0.3597
废水	COD _{cr} (t/a)	0.1515	0.1515	0	0.0486	0	0.2001	+0.0486
	NH ₃ -N (t/a)	0.0161	0.0161	0	0	0	0.0161	0
	BOD ₅ (t/a)	0.0890	0.0890	0	0	0	0.0890	0
	SS (t/a)	0.0534	0.0534	0	0	0	0.0534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t/a)	9.42	0	0	0	0	9.42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t/a)	6	0	0	7	6	7	+1
	原料杂质 (t/a)	50	0	0	58.33	50	58.33	+8.33

	废筛网 (t/a)	0.2	0	0	0.23	0.2	0.23	+0.03
	废布袋 (t/a)	0.15	0	0	0.18	0.15	0.18	+0.03
	除尘灰 (t/a)	9.8380	0	0	13.65	9.8380	13.65	+3.812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